

证券代码：838453

证券简称：建工环保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为公司提供餐饮、住宿	200,000.00	124,486.0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为关联方提供工业废水站运营服务	300,000.00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租赁	为公司提供办公室租赁服务	300,000.00	252,120.00	
合计	-	800,000.00	376,606.00	-

## (二) 基本情况

##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南城区莞太路 78 号

注册地址：东莞市南城区莞太路 7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唐淑娟

实际控制人：唐淑娟

注册资本：5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酒店管理，旅业、茶座，棋牌服务。

##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南城区莞太路 78 号建工大厦四楼 401 室

注册地址：东莞市南城区莞太路 78 号建工大厦四楼 401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旭均

实际控制人：陈焯辉和唐淑娟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

## (3)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东莞市中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朗美景中路 1068 号 102 室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朗美景中路 1068 号 102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旷健良

实际控制人：旷健良

注册资本：5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水性涂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通用机械设备、五金制品、皮革及皮革制品；污水处理工程施工；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关联关系

唐淑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同时担任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总经理。

陈炽辉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

陈旭均是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和总经理，担任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监事。

陈德安是公司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唐淑娟与陈炽辉系夫妻关系，唐淑娟与陈炽辉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陈旭均、陈德安是二人之子。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公司同属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广东省中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孙公司东莞市建工拓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东莞市建工拓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的股权。

### 3. 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住宿，预计金额为 200,000.00 元。

(2)关联方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办公室租赁服务，预计金额为 300,000.00 元。

(3) 控股子公司东莞市洁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关联方东莞市中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工业废水站运营服务，预计金额 300,000.00 元。

## 二、 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唐淑娟、陈炽辉、陈旭均、陈德安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定制，价格公平、合理。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具有合法性、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商业原则，按照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公司业务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并按正常的市场经营规则进行，是合理及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将按公允原则执行，交易价格符合市场定价，公司与关联方是互利双赢的平等关系，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风险，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 备查文件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2 日